

(定稿)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3 年 7 月 30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副主席

施能熊先生

委員

陳俊傑先生
陳國華先生, MH
陳汶堅先生
陳華裕先生, MH
張琪騰先生
蔡澤鴻先生
馮美雲女士
洪錦鉉先生
簡銘東先生
郭必錚先生, MH
林 峰先生
林亨利先生, MH

劉定安先生
顏汶羽先生
麥富寧先生, MH
柯創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麗珍女士, MH
譚肇卓先生
謝淑珍女士
黃春平先生
黃帆風先生, MH
黃啟明先生
葉興國先生, MH

增選委員

歐陽均諾先生
陳嘉豪先生
陳永健先生

張仲勉先生
張嘉欣女士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馮淑文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專員
徐小明先生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策劃及統籌小組
社會工作主任 2
任麗嬋女士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策劃及統籌小組
社會工作主任 1
鄭靜儀女士 「觀塘動力網」計劃召集人
丁淑雯女士 教育局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觀塘)2
周文詠女士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東九龍及西貢辦事處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黃華發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觀塘中)2
梁芙詠女士, 觀塘敬愛會代表
BBS, MH

秘書

吳詠茵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缺席者:

陳振彬先生, SBS, JP	鄧咏駿先生(主席)
潘進源先生, MH	符碧珍女士
竇一龍先生	

開會辭

副主席歡迎各與會人士出席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社會服務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 及報告委員會主席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請委員備悉。由於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會議, 是次會議根據會議常規規定由副主席主持。

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 獲得通過。

II. “2014 新春敬老盆菜聯歡”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9/2013 號)

3. 以下委員就上述撥款申請申報利益，表示正兼任觀塘敬愛的職務：

馮美雲女士	會董
蘇麗珍女士, MH	顧問
黃帆風先生, MH	副主席

4. 觀塘敬愛會代表梁芙詠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5. 委員通過撥款 110,000 元推行上述活動。

III.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協調委員會 2013-14 年度地區聯合活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0/2013 號)

6. 「觀塘動力網」計劃召集人鄭靜儀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7. 一位委員查詢油塘區居民可否參與有關活動。

8. 「觀塘動力網」計劃召集人鄭靜儀女士回應活動覆蓋觀塘區四個分區，分別為觀塘中、四順及秀寶、牛頭角及藍田，而油塘是活動覆蓋範圍以內。

9. 副主席補充油塘屬於藍田分區。

10. 委員通過撥款 390,339 元，以推行上述活動計劃。

IV. 扶貧/社企工作計劃小組“第九屆寒冬送暖結伴行”活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1/2013 號)

11. 以下委員就上述撥款申請申報利益，表示兼任扶貧/社企工作計劃小組的職務：

顏汶羽先生	委員
麥富寧先生, MH	委員
柯創盛先生, MH	委員
潘進源先生, MH	委員
潘任惠珍女士, MH	委員
張琪騰先生	委員
蘇麗珍女士, MH	委員
施能熊先生	召集人
黃帆風先生, MH	委員
歐陽均諾先生	委員
陳嘉豪先生	委員
張嘉欣女士	委員
陳永健先生	委員

12. 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聯絡主任黃華發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3. 委員通過撥款 170,000 元，以推行上述服務計劃。

V. “同一個夢想”傷健及民族共融綜合晚會活動計劃撥款申請建議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2/2013 號)

14. 以下委員就上述撥款申請申報利益，表示兼任社區融和工作計劃小組的職務：

：

張琪騰先生	委員
馮美雲女士	委員
簡銘東先生	召集人
顏汶羽先生	委員
潘進源先生, MH	委員
蘇麗珍女士, MH	委員
謝淑珍女士	委員

潘任惠珍女士, MH	委員
黃帆風先生, MH	委員
歐陽均諾先生	委員

15. 民政處黃華發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6. 委員通過撥款 150,000 元，以推行上述活動。

VI. 社會服務委員會 2013/14 年度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3/2013 號)

1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 要求政府放寬鑲牙津貼申請資格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4/2013 號)

18. 譚肇卓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9. 三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19.1 促請政府盡快放寬鑲牙津貼申請資格，詎病申請資格門檻過高，以致部分年屆 60 歲或以上有經濟困難的長者亦不符合資格。委員指出問題的癥結在於申請人不能是綜援受助人，但卻必須是接受由社署資助的“綜合家居照顧服務”或“改善家居及社區照顧服務”的低收入服務使用者，致令不少有需要的長者未能受惠；

19.2 有些地區並未有非政府機構服務市民，他們需要額外資源為申請者進行登記，希望政府可以投放更多資源，好讓非政府機構有額外人手提供服務；以及

19.3 對於關愛基金未能出席會議表示不滿；

19.4 建議以委員會的名義向民政事務局轄下的關愛基金部表達委

員對放寬長者鑲牙津貼的關注，並查詢長者鑲牙津貼的受惠數字、檢討措施的時間表及檢討時將收集民間不同持份者意見的方法。

20. 副主席同意以社會服務委員會的名義去信關愛基金部反映上述訴求。

21.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22. 社署觀塘區助理福利專員馮淑文女士補充：

22.1 地區內有非政府機構提供廉價牙科服務，其中亦有與長者中心合作，有需要人士，包括領取綜援的人士可到此類型機構接受服務；

22.2 委員可向社署查詢於其服務區份有何非政府機構提供廉價牙科服務。

VIII. 其他事項

(1) 觀塘區倡廉活動 2013/14

23. 廉政公署周文詠女士報告有關本年度的倡廉活動主題為「維護廉潔香港 邁向廉政 40」。

24. 周女士介紹其中的活動項目「廉政 40 社區教育參與計劃」是以地區團體及居民為對象的倡廉活動，活動籌委會秘書處(廉政公署)已於 2013 年 7 月去信邀請各屋苑及地區團體參與此計劃，並可提供物資如攤位遊戲、海報、展板、電視劇影碟等及適量紀念品，協助參與機構舉辦各種形式的倡廉活動。周女士歡迎委員向地區團體推廣此計劃。

25. 委員備悉上述活動。

(2) 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

26. 社會福利署馮淑文女士介紹將於 2013 年 9 月推行的第一階段「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並邀請委員於 8 月 28 日出席有關試驗計劃的

簡介會。

27. 整個試驗計劃分兩個階段，為期四年，以「錢跟人走」的資助模式，推動社區照顧服務，讓長者在熟悉的社區「居家安老」。

28. 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的面額為 5,800 元，觀塘區共有 12 個單位提供日間中心及家居照顧服務。署方將揀選長期護理服務中央輪候冊上經統一評估機制評為身體機能中度缺損的長者，透過其所屬社工邀請參與是次試驗計劃。

29. 觀塘區預計可獲分配 170 至 280 張服務券，視乎最終長者需要而定。

30. 委員備悉上述計劃。

IX. 下次會議日期

31. 下次會議訂於 2013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32. 會議於下午 3 時 20 分結束。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3 年 9 月

本會議記錄於 2013 年 9 月 24 日獲得通過。

簽署: _____

秘書: 吳詠茵



簽署: _____

主席: 鄧咏駿